



秘书处

Distr.: General  
6 October 2003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---

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

依照《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》递交的资料

**2003年10月1日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（维也纳）代表团致  
秘书长的普通照会**

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（维也纳）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，并谨依照《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》（大会第 3235(XXIX)号决议，附件）第二条的规定通报：澳大利亚已建立发射进入或越出地球轨道的外层空间物体登记册。登记册将由堪培拉澳大利亚政府空间许可证颁发和安全办公室保持。

